雪浪街道农林水利人员综合保障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甲方：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办事处

乙方：无锡山水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办事处

乙方（中标供应商）：无锡山水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雪浪街道农林水利人员综合保障服务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名称：雪浪街道农林水利人员综合保障服务

2. 服务期限：1 年，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止。

3. 项目概况：

雪浪街道农林水利人员综合保障服务：主要内容为提高山水城（雪浪街道）蓝藻打捞、护林值守、防汛防台工作水平，健全完善减灾抢险队伍体系，优化提升综合保障能力，最大限度降低各类灾害危害，结合山水城（雪浪街道）防汛抗旱、蓝藻打捞、护林值守工作的实际要求，建立“专常兼备、平战结合、集成高效”的综合保障体系。

4. 项目地点：

4.1 蓝藻打捞：雪浪片区（雪浪街道辖区从东往西依次：无锡埭港、杨干港、壬子港、庙港、新港、黄泥田港）6 个区域的蓝藻打捞作业；

4.2 护林值守：雪浪街道辖区内 45 个护林房；

4.3 防汛防台：雪浪街道辖区内。

5. 项目要求：

5.1 服务质量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通过采购人考核。

5.2 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 1 岗(工作时间 1 年，月休 4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船只驾驶员 10 岗(工作时间 9 个月，每天工作 10 小时)，仓库管理员 1 岗(工作时间 1 年，月休 4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船员 14 岗(工作时间 9 个月，每天工作 10 小时)，岸上打捞员 38 岗(工作时间 9 个月，每天工作 10 小时)，护林员 45 岗(工作时间 7 个月，每天工作 8 小时)，防汛员 30 岗(工作时间 25 天 24 小时待命，一天 3 个班次，一个班次 10 岗，具体日期按采购人通知为准。)，维修人员 1 岗(工作时间 1 年，月休 4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节假日所有岗位均上班(防汛岗除外)，8 小时工作。

5.3 服务内容：

5.3.1 蓝藻打捞：对于雪浪街道辖区从东往西依次：无锡埭港、杨干港、壬子港、

庙港、新港、黄泥田港6个区域的蓝藻日常打捞作业，成立打捞队伍，按要求完成打捞任务，配合后续的蓝藻处置工作。当出现突发藻情乙方在接到蓝藻打捞指令后的0.5小时内完成人员和船只设备的准备工作，并在1小时内到达指定作业点位，开展打捞处置工作，直至处置工作完成或因天气因素必须停止作业。在特殊情况下，乙方可先安排应急处置作业，同时向雪浪街道水利站报告。

5.3.2 护林值守：负责护林点位的值守，对上山人员进行防火宣传，提醒上山人员禁止林区用火和携带火种上山，保管好护林房内的防火物资，发现火情，立即上报管理队，配合做好对火情的调查和留守工作。

5.3.3 防汛防台：在预报有暴雨、台风或连续高水位降水时，需集结抢险人员，协助配备好运输车辆，按街道防汛防旱指挥部指令进行巡查或抢险工作。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合同总价金额：大写（人民币）柒佰壹拾玖万玖仟玖佰陆拾玖元叁角肆分；小写：¥7199969.34元（合同金额为固定总价，合同金额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费用、加班费、意外保险、管理费、税金等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期内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包括最低工资标准及社保基数的政策性调整、一旦投标结束最终中标，总价包定，不予调整。）

2.支付方式：按季度结算，甲方根据每月考核结果，乙方向甲方提交有效发票后进行结算。乙方向甲方提交有效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付款。

3.考核方式：考核得分超过90分（含）合格，不扣月度服务费用；低于90分（不含），每低1分扣除月度服务费用的1%，如得分低于85分（不含），先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10%，每低一分再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2%；如得分低于80分（不含），先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30%，每低一分再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3%。注：未开展服务的得分按照已打分项目的得分率计算后加入总分（总分得分率=已得项目分/已得项目的满分×100）。

三、责任与义务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按照合同要求付款；

2.协助乙方处理与各区块所属单位、社区关系，以便于工作的顺利进行；

3.负责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月度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支付依据；

4.根据乙方日常巡查中发现存在的问题及时组织整改，协调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重大

问题；

5. 向乙方提供本项目相关的作业范围、技术要求、点位清单等资料，协助乙方开展进场筹备工作。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 乙方负责承包范围内服务管理，提供及时的保养、维护、维修服务。服务质量达到甲方招标文件或合同所规定的要求。

2. 乙方应保持各岗位人员符合用工标准，需依法缴纳社保或其他商业保险。

3. 乙方应按要求定期加强对员工的培训、管理，以达到符合甲方或甲方授权部门管理要求。

4. 乙方应严格督导员工的行为规范，并要求员工严格执行甲方或甲方授权部门相关管理规定，维护甲方整体形象。

5. 乙方应定期组织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安全责任意识，若在服务期间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甲方有权对乙方以本合同总价款的 5%进行处罚，同时乙方应积极赔偿相应经济损失，消除影响。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造成严重恶性的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由当地政府主管部门认定），乙方在赔偿一切经济损失的基础上，另向甲方赔偿金额 2 倍的处罚金（处罚金指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对乙方作出的处罚金额）。

6.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如项目不允许分包的，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如项目允许分包的，乙方应当按照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分包意向协议履行合同。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 乙方为本项目配备的人员若在项目中标后实施期间更换，需满足更换的人员资格条件不低于原配备人员的资格条件，并经甲方审核批准同意后才能更换，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承担合同违约金合同总价的 5%和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8. 双方应遵守本合同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职责，配合完成本项目相关工作。

四、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合同总价的 10%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收取形式：保函。

2. 合同履行结束后，甲方应及时退还交纳的履约保证金。

2.1 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与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方式相同。

2.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服务期结束后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

3. 履约保证金退还条件：本合同履约完毕，完成交接。

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①由于乙方的原因不能履约的，②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给甲方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经济损失的。

五、解决争议的方式：

1. 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

2. 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合同约定、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若协商不成，可选择以下方式处理：（2）

（1）向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七、其他事项：

1.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 合同中未有约定的按照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国家行业标准或技术文件规定予以解决。

3. 甲乙双方确认：对本合同条款及后果均已知悉，一致确认不存在欺诈、胁迫、乘人之危、重大误解、显失公平等任何可能导致合同无效或被撤销的情形。

4. 若发生以下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1 打捞蓝藻和森林防火到岗率应达到 100%，连续 2 次或累计 3 次甲方抽查未达到上述标准的；

4.2 月度考核未达到 80 分；

4.3 连续 2 次或累计 3 次月度考核未达到 85 分。

八、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

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备案：

合同一式柒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

甲方（采购人）：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6 年 6 月 12 日

乙方（中标方）：_____（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2026 年 6 月 12 日

附件

雪浪街道农林水利人员综合保障服务___月度考核表

项目	内容	管理要求	总分	得分
基础管理（25 分）	人员管理	各板块人员按实际岗位配备到岗率 100%，服装统一，仪表整洁规范。项目负责人统筹有力，团队成员服从调度。	10	
	服从、配合	坚决执行上级指令与工作部署，主动配合上下游环节及协作单位完成工作衔接，保障业务流程顺畅。	5	
	投诉处理	有完整的问题反馈与处理流程，及时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和上级指示，记录完整。无因工作失职引发的安全或环境事故。	5	
	规章制度	建立完善的工作制度和考核制度。台账资料齐全完善、记录准确。数据统计与资料上报及时。	5	
蓝藻打捞（25 分）	任务完成度	按计划完成既定区域的蓝藻打捞任务，水域目标区域藻情得到有效控制。	10	
	设备操作与维护	船只、打捞设备等操作规范，作业前检查、作业后保养到位，故障上报与维修及时。设备清洁，无残留藻体。	8	
	安全与记录	船员严格遵守水上作业安全规程，全程穿戴救生装备。作业记录表填写完整、准确，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7	
山林防火（25 分）	巡查值守	按点位完成日常巡护，及时发现并上报火源隐患，无擅离职守。	10	
	火情处置与设备	护林点位内的物资保管和使用（水桶、对讲机等），设备定期检查，电量充足，功能完好。	8	
	宣传与警示	对进入林区人员及时进行防火宣传和劝诫。在责任区域设置或维护必要的防火警示标识。	7	

项目	内容	管理要求	总分	得分
防汛抢险（25 分）	隐患排查	按指令做好隐患排查，发现险情及时上报。	8	
	物资与设备	及时调配车辆和物资运送、管理规范、领用记录完整。	9	
	应急响应与作业	熟悉应急预案，接到指令后能快速响应、到位及时。抢险作业流程规范，能有效控制险情，防止次生灾害。	8	
合计				

考核评分：实行100分制，考核得分超过90分（含）合格，不扣除月度服务费用；低于90分（不含），每低1分扣除月度服务费用的1%，如得分低于85分（不含），先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10%，每低一分再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2%；如得分低于80分（不含），先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30%，每低一分再扣除当月月度服务费的3%。

注：未开展服务的得分按照已打分项目的得分率计算后加入总分

（总分得分率=已得项目分/已得项目的满分×100）

考核人员签字： **服务单位签字：**